

证券代码：300172

证券简称：中电环保

公告编号：2014-005

## 南京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南京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4年2月26日向各位监事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，于2014年3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，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士圣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周安翔先生列席了会议。

经过审议，本次监事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；

《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内容详见证监会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。

表决情况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该议案需提交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3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；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3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13年度报告及摘要》内容详见证监会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。

表决情况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该议案需提交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；

《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内容详见证监会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。

表决情况：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该议案需提交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议案》；

公司 2013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该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《2013 年度审计报告》内容详见证监会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；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13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9,070,656.73 元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按母公司净利润提取 10%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3,090,427.34 元，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19,304,408.09 元，公司年末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498,607,014.35 元。

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及长远发展需要，同时结合中国证监会鼓励上市公司现金分红，给予投资者稳定、合理回报的指导意见，公司以 2013 年年末总股本 130,000,000 股为基数，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5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9,500,000 元（含税）。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以公司总股本 130,000,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，共计转增 39,000,000 股，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169,000,000 股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该议案需提交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

监事会同意 2014 年度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的审计机构，聘期自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时起至下次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止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该议案需提交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七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表决情况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，该体系能够涵盖经营管理的各个层面和环节并得到有效执行，符合上市公司相关各项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。《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作情况。

《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内容详见证监会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

站。

八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13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；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和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等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严格管理。公司董事会编制的《2013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，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情况。

《2013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内容详见证监会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九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13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〉的议案》；

《2013 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》内容详见证监会创业板信息披露指定网站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十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，相关内容及程序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—超募资金使用》等相关法规，符合公司发展需要。同意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6,5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特此公告！

南京中电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4 年 3 月 8 日